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证券代码：300701；证券简称：森霸传感）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19日、2018年6月20日）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针对近期媒体报道的相关行业热点信息，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1）公司与小米的合作主要集中在智能家居产品所用的传感器上，但公司作为基础电子元器件供应商，产品销售呈现“客户数量多，单笔金额小”的特点，目前与小米的合作金额并不大，并不会对公司业绩形成重大影响；（2）日前，工信部与国家标准委联合印发了推动车联网产业发展的相关文件，目前公司的传感器产品主要应用于LED照明、安防、数码电子产品、智能交通、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领域，在无人驾驶、车联网方面暂无应用。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